

#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## 護理科專業教室借用管理細則

103.05.09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科務會議通過  
112.01.3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科務會議修正  
(112.05.16 112 年 5 月行政會議修正校名)

- 第一條 為加強本科實驗室及專業教室課程教學，充分發揮專業教室之功能，特訂定本細則。
- 第二條 本細則所稱專業教室，包含本科之實驗室及各類專業教室。
- 第三條 使用者請逕向本科專業教室管理者登記借用；用畢後所有設備必須恢復原狀，並保持完整歸還。
- 第四條 學生使用專業教室應依規定填寫「預借或使用登記表」及「教室日誌」，每學期末由各專業教室管理者檢核資料填寫之完整性，並繳交至護理科行政組查核。
- 第五條 專業教室等同於實習場域，服裝儀容務求整齊清潔並符合以下之規範，未依規範者予以勸導改善。
- 一、學生依課程規範穿著實驗袍、運動服或實習服，並配戴識別證。
  - 二、實習服外不得加穿非校服之外套，天寒時可穿學校毛衣外套，或著保暖衣物於實習服內，並搭配白色護師鞋。
  - 三、不得染髮，長髮者應挽起，瀏海不可過眉，過長者以髮夾夾起，髮夾以素色為主。
  - 四、不得配戴垂墜式耳環，可用素色耳棒取代；不可化妝及蓄留指甲，指甲不得塗擦指甲油並保持短潔，並且不可配戴有色隱形眼鏡。
  - 五、不得刺青，入學前已刺青者加以去除或掩蓋，以維護護理專業形象。
- 第六條 學生下課前應主動將門窗閉鎖、電源關閉。
- 第七條 本細則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細則經科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